

证券代码：871530

证券简称：盈丰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解除一致行动协议》并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（一）变更主体

- | | |
|---|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大股东变更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控股股东变更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实际控制人变更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一致行动人变更 |

（二）变更方式

实际控制人通过其他方式，薛蔚与钱永青通过签署《关于〈一致行动协议〉的解除协议》，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，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由薛蔚、钱永青变更为薛蔚，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变更后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自然人填写

姓名	薛蔚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）董事长、总经理 2. 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3. 甘肃远航金属涂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总经理 4. 常州市恒盈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总经理 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输变电铁塔、通信塔及其附件的制造、加工；热镀锌加工；金属材料销售。 2. 输变电铁塔、构架、钢管电力、电力钢结构及配件、其他金属配件的制造、加工；热镀锌钢结构加工；金属材料销售。 3. 输变电铁塔、通信塔及其附件的制造、加工；热镀锌加工；金属材料销售；水性无机富锌涂料涂装。 4. 太阳能光热部件、组件研发、制造、销售及相关技术开发；输变电铁塔、通信塔、环保设备、钢结构件及其附件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钢材销售。 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菊香路6号； 2. 常州市金坛区朱林镇金西工业园永兴南路22号； 3. 甘肃省酒泉市玉门市新市区广场南路8号财政大厦能源局一楼109室； 4. 常州市金坛区朱林镇金西工业园永兴南路26号； 	
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直接持有盈丰股份 52.51% 股权；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
三、解除一致行动协议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解除一致行动协议、变更实际控制人原因

2018 年 1 月 30 日，薛蔚通过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受让钱永青持有的公司 5,500,000 股。本次收购完成后，薛蔚直接持有公司 23,500,000 股，持股比例 52.01%，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。

2018 年 3 月 10 日，钱永青向公司提出辞职报告，辞去董事长、董事职务，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任命薛蔚为董事长。故双方协议解除一致行动协议，签署《解除一致行动人》后，薛蔚与钱永青对公司不再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。

截至目前，薛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2.21%，并担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；钱永青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6.52%，不担任任何职务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薛蔚和钱永青两人变更为薛蔚一人。

（二）解除一致行动协议、变更实际控制人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自 2018 年 3 月 30 日薛蔚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至今，期间内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有所扩大，公司治理和内部

控制体系也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。且钱永青不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，故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能够提高决策效率，确保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。

此外，本次解除一致行动协议、变更实际控制人，未对公司经营管理、人员独立、资产完整、财务独立产生不良影响，公司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，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否	
若构成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不适用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否	
若触发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不适用

（二）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--------	-----

（三）限售情况

本次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解除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不构成收购，不存在股票交易情况，因此不存在因本次变更而需办理限售的情形。

（四）其他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关于<一致行动协议>的解除协议》
- （二）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

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10日